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8
2.4 信息披露方式	8
2.5 其他相关资料	8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9
§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7
6.3 净资产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19
§ 7 投资组合报告	47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7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8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1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1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2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3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3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3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53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54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4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5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5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2 存放地点	56
12.3 查阅方式	5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铭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697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4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241, 296, 889. 7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 金简称	中海铭嘉债券 A	中海铭嘉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 易代码	026978	02697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 基金的份额总额	176, 282, 246. 49 份	65, 014, 643. 28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的研究，综合运用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固定收益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和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同业存单投资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在做好风险管理的基础上，运用多样化的投资策略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财政和货币政策、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证券市场走势的分析，在评价未来一段时间股票、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的基础上，动态优化调整权益类、固定收益类大类资产的配置。 （二）固定收益投资策略 1、久期配置：基于宏观经济趋势性变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利用宏观经济分析模型，确定宏观经济的周期变化，主要是中长期的变化趋势，由此确定利率变动的方向和趋势。根据不同大类资产在宏观经济周期的属性，即货币市场顺周期、债券市场逆周期的特点，确定债券资产配置的基本方向和特征。结合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债券市场资金供求分析，根据收益率模型为各种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进行风险评估，最终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配置。 2、期限结构配置：基于数量化模型，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在确定组合久期后，通过研究收益率曲线形态，采用收益率曲线分析模型

	对各期限段的风险收益情况进行评估，对收益率曲线各个期限的骑乘收益进行分析。通过优化资产配置模型选择预期收益率最高的期限段进行配比组合，从而在子弹组合、杠铃组合和梯形组合中选择风险收益比最佳的配置方案。 3、债券类别配置/个券选择：主要依据信用利差分析，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本基金根据利率债券和信用债券之间的相对价值，以其历史价格关系的数量分析为依据，同时兼顾特定类别收益品种的基本面分析，综合分析各个品种的信用利差变化。在信用利差水平较高时持有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等信用债券，在信用利差水平较低时持有国债等利率债券，从而确定整个债券组合中各类别债券投资比例。 个券选择：基于各个投资品种具体情况，自下而上的资产配置。 个券选择应遵循如下原则： 相对价值原则：同等风险中收益率较高的品种，同等收益率风险较低的品种。 流动性原则：其它条件类似，选择流动性较好的品种。 4、信用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于投资品种信用等级的投资限制如下：本基金主动投资于信用债（含资产支持证券，下同）时的信用评级在 AA+及以上（有债项评级的以债项评级为准，无债项评级的以主体评级为准，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参照主体评级），其中本基金投资于信用评级为 AA+的信用债占信用债资产的比例为 0-20%，投资于信用评级为 AAA 的信用债占信用债资产的比例为 80%-100%。 本基金将在内部信用评级的基础上和内部信用风险控制的框架下，运用行业研究方法和公司财务分析方法对债券发行人信用风险进行分析和度量，精选预期风险可控、收益率较高的债券，结合适度分散的行业配置策略，构造和优化债券投资组合，为投资人获取较高的投资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宏观经济和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质量和构成、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等进行定性和定量的全方面分析，评估其相对投资价值并作出相应的投资决策，力求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尽可能的提高本基金的收益。 （三）可转换债券以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兼具债券和股票的相关特性，其投资风险和收益介于债券和股票之间。在进行可转换债券筛选时，本基金将首先对可转换债券自身的内在债券价值（如票面利息、利息补偿及无条件回售价格）、保护条款的适用范围、流动性等方面进行研究；然后对可转换债券的基础股票的基本面进行分析，形成对基础股票的价值评估；最后将可转换债券自身的基本面评分和其基础股票的基本面评分结合在一起以确定投资的可转换债券品种。 可交换债券在换股期间用于交换的股票是发行人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的股票。可交换债券同样兼具股票和债券的特性。其中，债券特性与可转换债券相同，指持有至到期获
--	--

	取的票面利息和票面价值。股票特性则指目标公司的成长能力、盈利能力及目标公司股票价格的成长性等。本基金将通过对可交换债券的纯债价值和目标公司的股票价值进行研究分析，综合开展投资决策。 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 （四）股票投资策略 1、A股投资策略 在股票投资中，本基金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选择其中经营稳健、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其间，本基金也将积极关注上市公司基本面发生改变时所带来的投资交易机会。 2、港股投资策略：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境外投资。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基本面良好、相对A股市场估值合理，具有持续领先优势或核心竞争力及注重现金分红的上市公司进行长期投资。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对于存托凭证的投资，本基金将依照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精选优质上市公司，并最大限度避免由于存托凭证在交易规则、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的差异而或有的负面影响。 （五）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进行交易。本基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追求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六）同业存单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存单发行银行的信用资质和存单流动性进行分析，严控信用风险底线的前提下，根据信用资质、流动性、收益率的综合考虑，选择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存单品种进行投资。信用资质分析，采用外部评级机构和内部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对信用风险进行审慎甄别。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9%+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按估值汇率折算）*1%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本基金还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黄乐军	陈俐洁
	联系电话	021-38429808	021-20527198-15217
	电子邮箱	xxpl@zhfund.com	chenlj@gj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9788、021-38789788	95310
传真		021-68419525	028-86690353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成证大厦 13 楼资产托管部
邮政编码		200120	610015
法定代表人		曾杰	冉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zh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中海铭嘉债券 A	中海铭嘉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457,684.94	-185,487.50
本期利润	462,959.24	149,333.0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4	0.002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24%	0.23%
本期基金份额净	0.27%	0.23%

值增长率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36,232.74	-185,484.9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25	-0.002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6,754,184.17	65,163,979.8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27	1.002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27%	0.23%

注：1、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海铭嘉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27%	0.08%	0.55%	0.14%	-0.28%	-0.06%

中海铭嘉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23%	0.08%	0.55%	0.14%	-0.32%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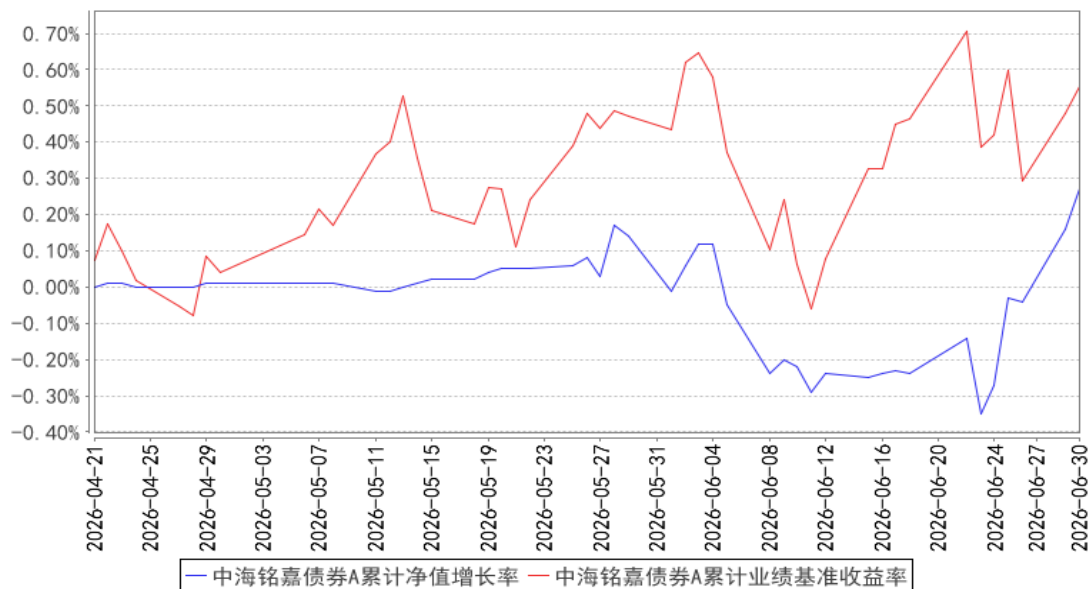
注：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指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2.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9%+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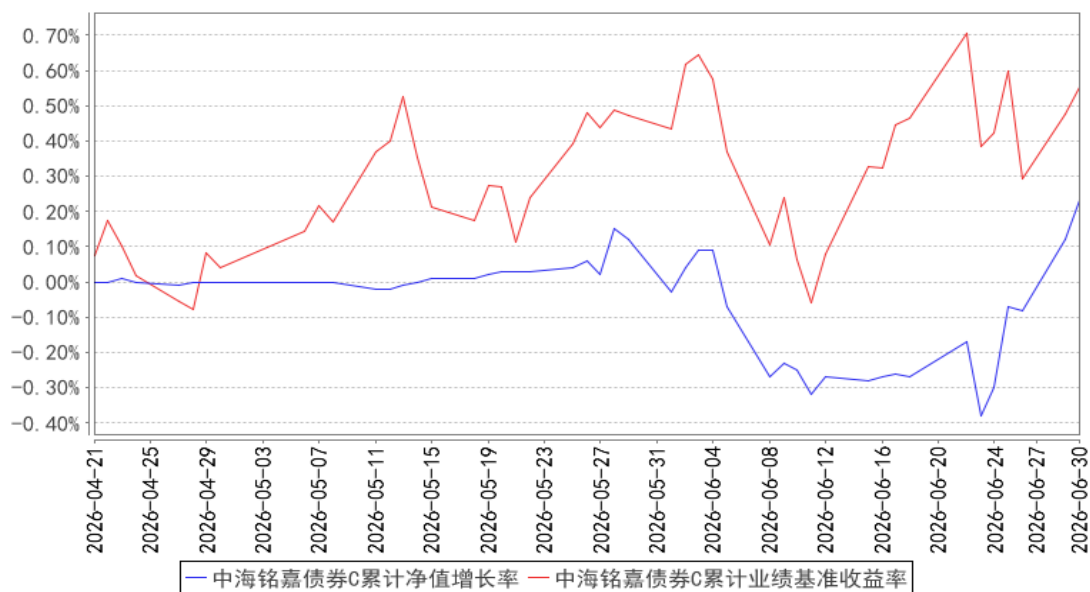
恒生指数收益率(按估值汇率折算)*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海铭嘉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中海铭嘉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 按相关法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 2026 年 4 月 21 日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至报告期末尚处于建仓期。

2.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4 月 21 日起至披露时点不满一年。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自 2004 年 3 月 18 日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基金管理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强大的投研团队、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规范、专业的资产管理服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共管理证券投资基金 37 只。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明	固收中心副总经理兼固收研究部总经理、本基金基金经理、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6 年 4 月 21 日	-	10 年	赵明先生，华东师范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质控助理、信用经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研究副总监、高级研究总监、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研究部负责人、研发策略部副总经理。2022 年 9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曾任研究部总经理助理兼债券研究主管、固收中心总经理助理兼固收研究部副总经理，现任固收中心副总经理兼固收研究部总经理、基金经理。2024 年 2 月至今任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8 月至今任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6 年 4 月至今任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王影峰	固收中心总经理兼固收投资部总经理兼固收投资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6 年 4 月 21 日	-	24 年	王影峰先生，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曾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交易部高级经理、上海耀之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投资交易部投资总监、耀之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总监、上海耀之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投资交易部投资交易总监、耀之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总监、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总部固定收益投资总监。2021 年 6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曾任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兼资产管理一部总经理、投资总监、固

	金基金经理、中海丰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投资总监，现任固收中心总经理兼固收投资部总经理兼固收投资总监、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至今任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至今任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至今任中海丰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6 年 4 月至今任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相关制度，公司从研究、投资、交易、风险管理事后分析等环节，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全程公平交易进行了明确约定。公司通过制定研究、交易等相关制度，要求公司各组合研究成果共享，投资交易指令统一下达至交易室，由交易室通过启用公平交易模块并具体执行相关交易，使公平交易制度中要求的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得以落实；同时，根据公司制度，通过系统禁止公司组合之间（除指数组合外）的同日反向交易。对于发生在银行间市场的债券买卖交易及交易所市场的大宗交易，由公司对相关交易价格进行事前审核，风控的事前介入有效防范了可能出现的非公平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进行了相关的假设检验，对于相关溢价金额对组合收益率的贡献进行了重要性分析，并针对交易占优次数进行了时间序列分析。多维度的公平交易监控指标使公平交易事后分析更全面、有效。

本报告期，公司根据制度要求，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反向交易进行了统计分析，对于出现的公司制度中规定的异常交易，均要求相关当事人和审批人按照公司制度要求予以留痕。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对于一级市场证券申购、二级市场证券交易中出现的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情况，公司均根据制度规定要求组合经理提供相关情况说明予以留痕。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上半年，海外经济大体呈现出“总量有韧性、结构明显分化、通胀再度抬头、宏观主线被地缘事件重塑”的特征。中东局势升级扰动霍尔木兹海峡通行，这一事件使全球宏观叙事迅速切换为“能源冲击—通胀抬升—货币紧缩预期强化—滞胀担忧升温”。在增长放缓与通胀粘性并存环境下，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已从普遍宽松预期转向“观望为主、局部收紧、强调灵活应对”的新阶段。中国经济总体运行在合理区间，国内生产总值为 69.57 万亿元，同比增长 4.7%，其中一季度增长 5.0%、二季度增长 4.3%，二季度动能较一季度有所放缓。从结构上看，上半年经济延续了“供给强于需求、外需强于内需、新动能强于旧动能”的特征，工业生产、服务业和出口保持较强韧性，高技术制造、数字经济及现代服务业继续成为增长亮点，而居民消费修复偏缓、房地产仍处筑底阶段、民间投资和传统内需领域偏弱。债券市场整体表现强于年初预期，主线不是基本面单边变化，而是流动性宽松、配置需求旺盛、机构行为强化定价的共同作用。权益市场呈现风格极致化的特征，经济中表现亮眼的电子、通信等领域成为了市场主要追逐的方向，增量资金上机构资金流入有限，家庭资金增量明显，本轮“科技牛”较大程度上 A 股与海外市场产生了共振效应。

本产品 4 月下旬成立，已基本完成主要仓位的建仓配置。债券配置久期保持中性水平，权益部分在科技方向有一定暴露。在本轮市场剧烈调整过程中，净值亦有较大幅度回撤，目前整体持仓风格相对均衡。基于对权益市场长期的信心，权益仓位随着指数点位的不断下行有一定的增加。上半年科技股的表现吸引了绝大多数的注意力，很多业绩稳定向好的公司，亦有明显的调整，价格进入了非常有吸引力的区间，后续将重点寻找这些有长期价值的个股标的择优进行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 1.0027 元（累计净值 1.0027 元）。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净值增长率为 0.27%，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0.28 个百分点。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 1.0023

元（累计净值 1.0023 元）。报告期内本基金 C 类净值增长率为 0.23%，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0.32 个百分点。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下半年国内宏观环境预计将延续“内需偏弱修复、外需仍有韧性、政策继续托底但不强刺激”的组合，如果叠加超预期的黑天鹅事件，货币政策的逆周期调节力度预计将有所加强。对于美国经济，如果科技股延续调整态势并导致美国权益市场整体承压，叠加目前的已经比较高的利率环境，预计美联储“鹰派按兵不动，保留加息选项”的表态将延续，而实际启动加息的动作将更加谨慎。

7 月以来，美、韩、日股市的科技股均出现了剧烈的调整，A 股调整来临时点相对滞后，但是调整幅度同样巨大。本次市场剧烈调整的原因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前期科技板块积累的涨幅过大，全球科技股的表现，特别是韩国股市的大幅波动，造成了全球市场共振式的下跌，这其中杠杆资金对波动的放大效应非常明显；第二，随着海外科技巨头进入新一季财报披露季，市场对于科技关注点从巨额资本开支的“量”转向了“质”，巨量的开支带来的现金流压力、加剧的竞争与下游收入转化能否保持长期的增长等等，使得前期的巨额获利与当下的担忧非常容易转化成市场的抛售。对于 A 股市场，因为有不少科技类公司与海外的需求相关性比较强，因此整体趋势和逻辑与海外市场有一定相似度，但同时我们也应该看到，国内的科技产业链与海外科技类公司相比，我们的资本投入仍处于相对温和的水平上，同时从底层的开源逻辑、投入产出比、使用价格及渗透率等方面均有一定逻辑的不同，中国的科技产业链在各种限制条件下阶段性的实现非常强的竞争力和韧性，并且这种竞争力和韧性在未来可预见的一段时期内，仍将是国内产业发展战略中的重中之重，相对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强逐利性与周期性波动，中国的发展模式也许更能适配持续高资本投入强度、高周期性波动的新兴产业，新能源产业链的发展即是例证，因此对中国科技未来的发展不应抱有过于悲观的态度。诚然，本轮市场开始调整之后，风格均衡的力量有明显加强，期间创新药率先反弹并连续上涨，红利低估值等防御板块，也出现了明显的修复，对市场整体的健康度来说是提升的，市场短时迅速的非理性下跌，也促进了市场稳定力量的发动，短期的市场底部形成过程可能会比较波折，但中期看我们对后市并不悲观。同时，对于后续市场的风格是否还会如上半年那样极致，目前还很难给出答案。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分管运营副总担任估值委员会主任委员，其他委员有风

险管理负责人、合规管理负责人、基金运营负责人、相关基金经理等。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作为公司估值委员会的成员，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但应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提出基金估值流程及估值技术中存在的潜在问题，参与估值程序和估值技术的决策。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以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托管人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如有）的有关约定，诚信、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由本基金管理人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的有关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21,568,038.35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24,331,751.35
其中：股票投资		24,846,910.84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199,484,840.5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债权投资	6.4.7.5	-
其中：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其他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31.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8	-
资产总计		245,899,821.46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3,756,522.70
应付管理人报酬		122,323.28
应付托管费		30,580.81
应付销售服务费		10,670.45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7,814.13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9	53,746.05
负债合计		3,981,657.42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241,296,889.77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未分配利润	6.4.7.12	621,274.27
净资产合计		241,918,164.0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45,899,821.46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2026 年半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2、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中海铭嘉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 1.0027 元，基金份额总额 176,282,246.49 份；中海铭嘉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 1.0023 元，基金份额总额 65,014,643.28 份。中海铭嘉债券基金份额总额合计为 241,296,889.77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060,110.70
1. 利息收入		298,690.5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298,690.58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94,044.6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1,062,884.01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444,281.7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股利收益	6.4.7.19	124,557.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4. 7. 20	1, 255, 464. 75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 4. 7. 21	-
减：二、营业总支出		447, 818. 39
1. 管理人报酬	6. 4. 10. 2. 1	295, 155. 46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2. 托管费	6. 4. 10. 2. 2	73, 788. 86
3. 销售服务费	6. 4. 10. 2. 3	24, 921. 65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22	-
7. 税金及附加		1, 281. 37
8. 其他费用	6. 4. 7. 23	52, 671. 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2, 292. 31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 292. 3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2, 292. 31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2026 年半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	265, 031, 973. 01	-	-	265, 031, 973. 01

资产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3,735,083.24	-	621,274.27	-23,113,808.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612,292.31	612,292.3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3,735,083.24	-	8,981.96	-23,726,101.2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5,784.93	-	-25.69	25,759.24
2. 基金赎回款	-23,760,868.17	-	9,007.65	-23,751,860.5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41,296,889.77	-	621,274.27	241,918,164.04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2026 年半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曾杰</u>	<u>李俊</u>	<u>周琳</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有关法规规定，经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2664号《关于准予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基金募集文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基金合同于2026年4月21日生效。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265,013,497.56元，折合265,013,497.56份基金份额。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18,475.45元，折合18,475.45份基金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本息）共计人民币265,031,973.01元，折合265,031,973.01份基金份额。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及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按规定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并按规定收取或返还，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主板、科创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永续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对股票、存托凭证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5%-20%（其中投资于境内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所投资股票资产的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9%+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按估值汇率折算）*1%。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

《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其他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6.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自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自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工具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本基金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基金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基金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基金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基金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基金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基金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b) 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a)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c)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d)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基金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基金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基金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基金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基金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

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金融工具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为利息收入。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衍生工具收益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初始计量金额的差额确认，处置时产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投资收益。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在其持有期间，按票面金额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不包括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详见届时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公告，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某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份额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本基金 A 类与 C 类基金份额在基金费用收取上不同，其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可能有所不同。本基金不同份额类别基金份额，其分红相互独立、互不影响。同一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进行调整，于变更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要求在规定媒介公告。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

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基金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和支出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基金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投信〔2021〕20号《关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调股票交易印花税率有关提示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2号《关于延续实施有关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公告2023年第23号《关于延续实施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4年第8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5〕4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财税〔2026〕10号《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本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规定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收入，自2026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自2025年8月8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含在2025年8月8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本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 对投资者从本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本基金从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对本基金从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本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本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本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本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和通过基金互认买卖香港基金份额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继续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d)本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对于本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e)对本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本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9,370,736.24
等于：本金	9,367,459.17
加：应计利息	3,277.07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12,197,302.11
等于：本金	12,197,255.00
加：应计利息	47.11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21,568,038.35

注：其他存款本期末余额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3, 629, 837. 94	-	24, 846, 910. 84	1, 217, 072. 9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8, 094, 518. 00	671, 038. 35	108, 772, 638. 35	7, 082. 00
	银行间市场	90, 384, 690. 15	296, 202. 16	90, 712, 202. 16	31, 309. 85
	合计	198, 479, 208. 15	967, 240. 51	199, 484, 840. 51	38, 391. 85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22, 109, 046. 09	967, 240. 51	224, 331, 751. 35	1, 255, 464. 75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8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475.00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1,475.00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52,271.05
合计	53,746.05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海铭嘉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023,411.12	200,023,411.12
本期申购	9,643.70	9,643.7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3,750,808.33	-23,750,808.33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76,282,246.49	176,282,246.49

中海铭嘉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65,008,561.89	65,008,561.89
本期申购	16,141.23	16,141.2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0,059.84	-10,059.84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65,014,643.28	65,014,643.28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65,031,973.01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8,475.45 份基金份额。

2、其中本期申购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本期赎回包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中海铭嘉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457,684.94	920,644.18	462,959.2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1,452.20	-12,473.76	8,978.44
其中：基金申购款	-19.78	-2.60	-22.38
基金赎回款	21,471.98	-12,471.16	9,000.8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36,232.74	908,170.42	471,937.68

中海铭嘉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85,487.50	334,820.57	149,333.0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56	0.96	3.52
其中：基金申购款	-12.33	9.02	-3.31
基金赎回款	14.89	-8.06	6.8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85,484.94	334,821.53	149,336.59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97,416.8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623.42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650.33
合计	298,690.58

注：其他存款利息收入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062,884.01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1,062,884.01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9,144,833.41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0,134,861.60
减：交易费用	72,855.8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062,884.01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408,071.34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36,210.39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444,281.73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53,666,922.3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3,299,829.23

减：应计利息总额	317,664.52
减：交易费用	13,218.16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6,210.39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24,557.65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24,557.65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5,464.75
股票投资	1,217,072.90
债券投资	38,391.8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255,464.75

6.4.7.21 其他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其他收入。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11,137.06
信息披露费	38,033.99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开户费	400.00
账户维护费	3,100.00
合计	52,671.05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海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直销机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	基金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95,155.46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8,850.74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266,304.72
---------------	------------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6%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6\%/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3,788.86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15\%/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注：1: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销售服务费。

2: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0%,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20\%/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根据证监会公告[2025]22 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自该规定施行之日起，或对于已发售基金自其完成基金合同修订及相关调整之日起，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申购的或者通过代销机构认购/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按照该法规要求对不应收取的销售服务费将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国金证券	9,370,736.24	297,416.83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发生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	------	------	------	--------	------	--------	-------	--------	--------	----

688072	拓荆科技	2026 年 6 月 29 日	重大事项停牌	832.00	2026 年 07 月 13 日	890.99	1,000	694,544.85	832,000.00	-
--------	------	-----------------	--------	--------	------------------	--------	-------	------------	------------	---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募基金投资管理团队管理办法》、《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管理办法》、《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股票库管理办法》、《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债券库管理办法》、《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组合信用债业务运作管理办法》、《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流动性风险及巨额赎回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应的制度和流程来控制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阈值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实时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管理部门、合规管理部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管理的托管户中，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

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6. 4. 13. 2. 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无。

6. 4. 13. 2. 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 4. 13. 2. 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 4. 13. 2. 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AAA	121, 126, 473. 97
AAA 以下	3, 123, 184. 93
未评级	75, 235, 181. 61
合计	199, 484, 840. 51

注：本期末按长期信用评级为“未评级”的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和公司债。

6. 4. 13. 2. 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 4. 13. 2. 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 4. 13.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6. 4. 13. 3.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无。

6. 4. 13. 3. 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

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在附注 6.4.12 中列示的本基金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外，本期末本基金的其他资产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下表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 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	--------	-----------	-----------------	-------	-------	-----	----

资产							
货币资金	21,568,038.35	-	-	-	-	-	21,568,038.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62,989.01	-	-	149,606,636.16	9,615,215.34	24,846,910.84	224,331,751.35
应收申购款	-	-	-	-	-	31.76	31.76
资产总计	61,831,027.36	-	-	149,606,636.16	9,615,215.34	24,846,942.60	245,899,821.46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3,756,522.70	3,756,522.7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22,323.28	122,323.28
应付托管费	-	-	-	-	-	30,580.81	30,580.8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10,670.45	10,670.45
应交税费	-	-	-	-	-	7,814.13	7,814.13
其他负债	-	-	-	-	-	53,746.05	53,746.05
负债总计	-	-	-	-	-	3,981,657.42	3,981,657.42
利率敏感度缺口	61,831,027.36	-	-	149,606,636.16	9,615,215.34	20,865,285.18	241,918,164.04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数据结果为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组合持有债券资产的利率风险状况测算的理论变动值。	
	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基金管理人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均以活期存款利率计息，假定利率仅影响该类资产的未来收益，而对其本身的公允价值无重大影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如有）的利息收益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如有）的利息支出在交易时已确定，不受利率变化影响。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不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可转换债券。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1,545,497.24
	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1,521,095.11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对股票、存托凭证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 5%-20%（其中投资于境内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所投资股票资产的 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4,846,910.84	10.27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24,846,910.84	10.27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上表“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列数据可能与实际值存在微小的误差。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测算组合市场价格风险的数据为沪深 300 指数变动时，股票资产相应的理论变动值。	
	假定沪深 300 指数变化 5%，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Beta 系数是根据报表日持仓资产在过去 100 个交易日收益率与其对应指数收益率回归加权得出，对于交易少于 100 个交易日的资产，默认其波动与市场同步。	
	假定市场无风险利率为一年定期存款利率。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分析	+5%	1,449,918.41
	-5%	-1,449,918.41

6.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假设	假定基金收益率的分布服从正态分布。	
	根据基金单位净值收益率在报表日过去 100 个交易日的分布情况。	
	以 95%的置信区间计算基金日收益率的绝对 VaR 值（不足 100 个交易日不予计算）。	
分析	风险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收益率绝对 VaR（%）	0.16
	合计	-

注：上述分析衡量了在 95%的置信水平下，所持有的资产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个交易日内由于市场价格风险所导致的最大潜在损失。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24,014,910.84
第二层次	200,316,840.51
第三层次	-
合计	224,331,751.35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股票、债券等投资，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4,846,910.84	10.10
	其中：股票	24,846,910.84	10.1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99,484,840.51	81.12
	其中：债券	199,484,840.51	81.1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568,038.35	8.77
8	其他各项资产	31.76	0.00
9	合计	245,899,821.46	100.00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557,732.84	6.0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0,289,178.00	4.2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4,846,910.84	10.27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29	TCL 中环	210,000	2,524,200.00	1.04
2	601166	兴业银行	120,000	1,987,200.00	0.82
3	688135	利扬芯片	40,023	1,684,167.84	0.70
4	601628	中国人寿	40,000	1,414,000.00	0.58
5	603678	火炬电子	15,000	1,245,000.00	0.51
6	688347	华虹宏力	3,500	1,177,050.00	0.49
7	600015	华夏银行	180,000	1,150,200.00	0.48
8	600030	中信证券	40,000	1,149,200.00	0.48
9	002463	沪电股份	7,500	1,146,000.00	0.47
10	688362	甬矽电子	11,000	1,060,400.00	0.44
11	600999	招商证券	49,980	1,054,578.00	0.44
12	002736	国信证券	100,000	999,000.00	0.41
13	601658	邮储银行	200,000	986,000.00	0.41
14	601288	农业银行	160,000	971,200.00	0.40
15	300394	天孚通信	3,000	908,040.00	0.38
16	688072	拓荆科技	1,000	832,000.00	0.34
17	600584	长电科技	8,000	828,400.00	0.34
18	688187	时代电气	10,000	686,600.00	0.28
19	605358	立昂微	8,000	620,800.00	0.26
20	601939	建设银行	60,000	577,800.00	0.24
21	688400	凌云光	6,000	397,200.00	0.16
22	688337	普源精电	5,000	374,650.00	0.15
23	300346	南大光电	4,000	370,600.00	0.15
24	301489	思泉新材	2,000	329,160.00	0.14
25	688525	佰维存储	500	247,365.00	0.10
26	688097	博众精工	2,000	126,100.00	0.0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66	兴业银行	4,136,169.00	1.71
2	002736	国信证券	2,843,878.00	1.18
3	600015	华夏银行	2,749,788.00	1.14
4	688347	华虹宏力	2,383,038.76	0.99
5	688362	甬矽电子	2,252,178.73	0.93
6	002129	TCL 中环	2,196,986.00	0.91
7	601628	中国人寿	1,932,279.00	0.80
8	601288	农业银行	1,895,182.00	0.78
9	300476	胜宏科技	1,807,891.00	0.75
10	300308	中际旭创	1,756,779.00	0.73
11	688135	利扬芯片	1,547,010.46	0.64
12	300442	润泽科技	1,532,228.00	0.63
13	603688	石英股份	1,417,182.00	0.59
14	600030	中信证券	1,396,100.00	0.58
15	600021	上海电力	1,357,952.00	0.56
16	002463	沪电股份	1,231,105.00	0.51
17	601658	邮储银行	1,200,780.00	0.50
18	603678	火炬电子	1,173,001.00	0.48
19	002929	润建股份	1,155,645.00	0.48
20	688525	佰维存储	1,148,372.00	0.47

注：本报告期内，累计买入股票金额是以股票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列示的，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66	兴业银行	1,830,350.00	0.76
2	002736	国信证券	1,814,600.00	0.75
3	300476	胜宏科技	1,780,000.00	0.74
4	300308	中际旭创	1,715,660.15	0.71
5	300442	润泽科技	1,563,277.00	0.65
6	600015	华夏银行	1,465,412.00	0.61
7	603688	石英股份	1,424,546.00	0.59
8	688347	华虹宏力	1,419,059.44	0.59
9	688362	甬矽电子	1,344,644.62	0.56
10	600021	上海电力	1,295,349.00	0.54
11	688525	佰维存储	1,176,392.80	0.49
12	002929	润建股份	1,152,957.00	0.48
13	300502	新易盛	1,027,788.00	0.42
14	601601	中国太保	934,374.00	0.39

15	601288	农业银行	848,968.00	0.35
16	002203	海亮股份	758,059.00	0.31
17	000538	云南白药	728,404.00	0.30
18	688041	海光信息	727,970.15	0.30
19	601398	工商银行	713,000.00	0.29
20	002156	通富微电	712,694.00	0.29

注：本报告期内，累计卖出股票金额是以股票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列示的，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63,764,699.5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9,144,833.41

注：本报告期内，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总额都是以股票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列示的，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9,615,215.34	3.9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975,991.20	41.7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573,276.68	20.91
4	企业债券	88,893,633.97	36.7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99,484,840.51	82.4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60214	26 国开 14	400,000	40,262,989.01	16.64
2	240203	24 国开 03	100,000	10,310,287.67	4.26
3	243938	25 华泰 C4	100,000	10,263,789.04	4.24
4	241564	24 兴杭 01	100,000	10,228,410.96	4.23
5	244573	26GTH01	100,000	10,124,282.19	4.1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本基金投资上述发行主体的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的投研团队对上述发行主体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跟踪研究，认为该事件对相关标的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性影响。

除上述发行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约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1.7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1.76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
中海铭嘉 债券 A	126	1,399,065.45	176,262,805.55	99.99	19,440.94	0.01
中海铭嘉 债券 C	101	643,709.34	65,000,000.00	99.98	14,643.28	0.02
合计	227	1,062,981.89	241,262,805.55	99.99	34,084.22	0.0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 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海铭嘉债券 A	15,227.55	0.0086
	中海铭嘉债券 C	1,560.14	0.0024
	合计	16,787.69	0.007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海铭嘉债券 A	0~10
	中海铭嘉债券 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 开放式基金	中海铭嘉债券 A	0~10
	中海铭嘉债券 C	0
	合计	0~1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海铭嘉债券 A	中海铭嘉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4 月 21 日) 基金份额总额	200,023,411.12	65,008,561.89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 购份额	9,643.70	16,141.23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 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 总赎回份额	23,750,808.33	10,059.84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 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176,282,246.49	65,014,643.28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财通证券	3	102,909,532.95	100.00	57,162.45	100.00	-

注：1、本基金根据基金管理人合规风控能力、信息系统建设、产品管理规模等情况，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的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并合理选择证券交易模式，降低交易成本。

2、本基金采用证券公司交易结算模式，可豁免单个券商的交易佣金比例限制。根据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法律文件中对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确定拟合作证券公司白名单，在券商交易模式合作白名单中，以券商交易服务能力、降低业务成本作为交易单元的主要选择标准。由基金管理人相关部门与券商对应部门进行商务谈判，经公司审核后完成协议签署以及交易单元办理。

3、本报告期内所有交易单元均为新增。

10.7.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财通证券	194,817,871.72	100.00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规定网站	2026-03-24

	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规定网站	2026-03-24
3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规定网站	2026-03-24
4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规定网站	2026-03-24
5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规定网站	2026-03-24
6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03-24
7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提示性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03-24
8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04-01
9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04-17
10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04-22
11	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05-20
12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邮你同赢”同业合作平台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06-25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6-04-21 至 2026-06-30	0.00	75,008,750.00	0.00	75,008,750.00	31.09
	2	2026-04-21 至 2026-06-30	0.00	65,000,000.00	0.00	65,000,000.00	26.94
	3	2026-06-10 至	0.00	50,005,000.00	0.00	50,005,000.00	20.72

		2026-06-30		00.00			
产品特有风险							
1、持有人大会投票权集中的风险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2、巨额赎回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3、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基金持续稳定运作可能面临一定困难。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 4、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5、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转换运作方式或与其他基金合并。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募集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海铭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21)38789788 或 400-888-9788

公司网址：<http://www.zhfund.com>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